

繁华与寂寞

第一次在南京坐轮渡

◆ 赵波

在南京常去的店也有很多。一般是离家近,或者有自己特色,外地朋友来可以作为旅游项目去那一游的。

以前住朝天宫,常去的活动据点是夫子庙的青果。

现在住青岛路,经常的据点就成了以上海路周围为答案:柴米,先锋书店,张嘉佳都市放牛的小酒吧,还有合群新村 11 号音乐人韩赵勤做的后堂,那里经常有一些熟悉的朋友聚在一起玩音乐,你唱歌我敲鼓非常热闹。

另外一些朋友的店也会想起就过去看看,比如梅园新村的时光青年国际旅舍,他的老板是爱画画的帅哥江南。还有 1912 的茶客老站,高岩的啤酒店。

当然生活在一个城市,偶尔也会有意外的发现。如同艳遇一般。

因为 975 经典流行音乐台蓝色音乐节目主持人刘伟的推荐,7 月 20 日下午我又增加了一条从南京市区打车到中山码头,然后一刻钟摆渡到浦口大码头七号,做客旧物咖啡店的市内旅行线路。一个小时就离开拥挤的市区,恍惚让我觉得回到了香港坐轮渡到澳门的时光。浦口安静的旧时光氛围让我想到了越南、柬埔寨、泰国之类的老城之地。春至旧物店的老板老

万,是南艺毕业学声乐的,长得也魁伟,和客人聊天快乐的时候,会拉开嗓门来一曲陈升的不再让你孤单。结婚前泡妞用的,他酒后的必唱曲目。

在推陈出新不断往前追赶、生怕自己落下的年代里总是还有另外一些人频频回首,渴望回到过去的宁静审美之中,追忆过去的时光,留恋那些和旧物一起的年轻的自己,旧物是一种曾经的提醒,是此刻看向往昔,是急速和沉淀两种心情的交错。

你舍弃的可能会成为别人眼中的宝贝,你往日不要的人和情感不也如此吗?

当一切成为过去,审美和品位可以轮回,你的状态和年龄却大踏步向前走了。你挽留不住年龄,挽留不了青春,停驻不了你当年孤单又骄傲的容颜。

只有那些跟随旧物而来的你曾经爱过哭过的青春记忆可以在内心浮现。

某一时刻,你和那些老街上坐在竹凳藤椅上陷入沉思的老人一样,眼神空茫,似乎想起了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想不起来了。

你自己终于也成了旧光阴的一个部分。

慢慢老去。无声无息。

让思想拐个弯

现在的家务活究竟有多少,我没有统计,但普通家庭的家务活与过去相比,已经减少了许多,起码洗衣服有洗衣机、打扫房间有小时工、做饭也不妨叫外卖,至于那些专靠别人干家务活的家庭,大概唯一的家务事就是坐在那里盯着电视机了。

过去的家务活非常丰富,五花八门,其中有的还属于高难技术,比如杀鸡,比如给鱼开膛;还有拿把扇子、撅着屁股,在那里生炉子,也不是人人都可以胜任的。生炉子这个活,有人一生就着,可有人把自己呛个半死也没生着;有人会封炉子,可有人封的炉子第二天一早准灭。封炉子这个活,我估计现在有人连听也没听说过。

针线活是过去女子的专利,未成年的、成年的,到一大把年纪的,无不为之。有个词叫女红,这个红

钩毛活

◆ 顾土

发“工”的音,其实也称女工或女功,就是女子的工作和功夫。20 多年前我见到最多的女人家务活是钩毛活,或称打毛活,说这是纯粹的家务活也不准确,因为多数人都将毛活带到了工作单位,还带进了公共汽车上、百货商店里。

她们坐在板凳上,把腿一翘,双手就开始不停地忙乎起来。最早手持两根细竹针,后来又出现了钩针,再往后还有棒棒针,这是一种粗竹针。要织的东西可多了,毛衣、毛裤、围脖、毛袜、帽子,当时什么都讲自力更生,所以很少有人去商店里买回来。身为小领导,可以面对来者,边钩毛活边问话;作为机关工作人员,也可以双手不离毛活,而用下巴不停地伸来伸去,示意去那里取这个,到这里取那个;坐在柜台后面的售货员,则是手眼并用,既可以手不离针,又可以眼

本埠生活录

夏余荒闷,薄游古镇。

本埠四近,古镇琳琅,随便拣一间,晃晃散心。

镇子亦古亦今,不堪深究。跟美,没有关系;跟岁月,亦牵强得可疑。一湾混沌的水,两岸痛心疾首的木屋子,如此而已。

仅剩的,是零零碎碎的吃食,谢谢天,还好,我们有吃的。

坐进烘热的店子,挥汗如雨地,吃汤团。倒是绝不嫌弃如此简陋的店子,用乡下手段,吃乡下东西,真真再好不过。依古法,买了筹子,去灶台边静候,浑大的锅子,载浮载沉,漂满一枚枚重磅汤团,氤氲水蒸气,腾腾弥漫,看得人热血沸腾不已。比较败笔的是,掌勺小弟操外省方言,问过来,甜的咸的?此情此景,最好是,本地老妇人一口软糯本地话,满腔外婆家趣味,

格么销魂迷人。甜的枣泥,咸的荠菜肉肉,馥郁美好,只只满分。蓦然想起,某年在香港陋巷,一间驰名潮州牛腩粉铺子里,亦是如此挥汗吃粉,人头攒动的店堂里,忽然嘹亮响起一句江南越剧,绵软粉糯地唱,白鲞炖天鱼肉,惊得我,搁下筷子,抬头四处寻,原来竟是,跑堂老妇的手机铃声,《盘夫索夫》,此时此刻,委实惊魂。

民间饮食,一向都是,如此多 fun,比五星酒店尖冷的一丝不苟,生趣多了。

这镇子,酱菜出名。黄瓜莴笋之类,腌得酽醇饱满,酱色深沉悱恻,眼睛里看着,心底里,就在思念一碗白粥,夏日最清白的思念,真真是好。亦想起从前,看京城里的老先生写文章,去六必居买酱菜,总要请店伙,到后

西南的琐事尘语

就在这个夏天的某个上午,我盯着一树红艳的花发懵。这是什么?脑子里把这个时候应该有的花树都过了一遍。这个时段,桃花和梨花已经谢了,主要的花树是玉兰、樱花和垂丝海棠。它当然不是它们。它一身艳红,不见杂叶,嚣张且纯粹,关键是那种红,是我很喜欢的纯正的玫红。我盯着看,被诱住了,但不明究竟。

当时身边有女友熊英,植物达人,她走近看了看,回来说,好像是红某某,但不敢肯定,颜色不太像。

诗歌口香糖

无题(365) ◆ 严力

➡ 几乎没有人提出:
为什么英文不能有
27 或者 30 个字母
而是不变的 26 个字母
因为我们已丧失了
天真的能力

➡ 掌声和炸弹
被共同列为第一世界语
其他都排在需要翻译的
长队之后

➡ 我喜欢
说来就来走说就走的风格
这种飘来飘去的体型
很难为其设计服装

➡ 世上确实没有几首诗能同时
具有选美意义上的标准

不离顾客,嘴里还质问:到底买什么呀!我当时最怕看到在公交车上钩毛活,车一开动,那些横七竖八的针,不是钩着你的衣服,就是戳着你的背。有人虽然不当场开工,但她们的一堆针都放在提包里,而且还露出半截,挤车的时候,足以吓得你心惊肉跳。好在那个年代,人人如此,所以也没人持不同意见,连女售票员都可能高高端坐在专座上,不仅钩毛活,还不时与周围的乘客切磋技艺,这个针怎么穿啊,那个结如何打呀。

钩毛活反映的是一段岁月的生活,也表现出那个年代的工业状况,而且,千百万人的手艺和成果,肯定是千姿百态、姹紫嫣红,仅那些款式就可以令人感喟不已。不知对这种时代的独特记忆有没有专门的博物馆收存,假如就这么遗忘了,过去了,那真是太可惜了。

夏余琐琐记

◆ 石磊

进点亮电灯,看一眼据传是严嵩写的那块黝黑的匾。六,必,两字笔画都很少,安排不易,却能写得饱满严实,不愧名笔,云云。这个镇子上,仿佛是没有什旧字可看的,我亦不失望,我是来吃的,其他的,都好商量。这样的好脾气,我亦终于拥有了。

不知如何,邂逅了一枚老妇人,三句两句闲话起来,伊跟我絮絮地讲,伊是横跑了半座城,来此附近,探看养老院里的九旬老父,拎一斤葡萄,两只黄桃,长途何来轻担,真真不堪岁月年华的重负。妇人一口字正腔圆的老法上海闲话,真真动人肺腑,默默一听再听,丝毫不厌其烦。

慢慢晃倦,斥巨资,买一双手工布鞋,拎一只蹄膀,一串粽子,几盒子核桃芡实膏,回家。

透过墨镜看到的红继木

◆ 洁尘

突然熊英想起了什么,摘下了墨镜,释然地说,原来戴着墨镜呢。

第二天早上,我又想起了那棵树。红什么呢?红叶李吗?

红叶李我还是比较熟悉的,叶是偏暗的紫红色,花是粉白色。我当时隔着一段距离看过去,不远处的那一棵,满树皆红,不见粉白点缀。不过,红叶李的花期已经差不多结束了,只剩红叶也是应该的。但是,红叶李怎么都不会有如此娇艳的玫红色。当时我也跟着熊英摘下墨镜,再看,玫红消失,果然就是红叶李暗哑的紫红色。

我正准备在这篇文章里提到这棵透过墨镜看到的美艳的红叶李。想起熊英当时的话,她说的肯定不是红叶李。打电话问她,原来是红继木,金缕梅科常绿灌木或小乔木,我们看到的是小乔木的红继木,那一身红是它的星状毛嫩枝,不是花。

阳光鲜烈起来,经常戴墨镜。戴着戴着,就忘了戴着墨镜了。摘下来,对面和人说话,觉得好不自在,因为别人可以看到我的眼睛,很害羞。王家卫的墨镜怎么都摘不下来,应该不是拽,是害羞。你看他的电影都好腼腆,应该不是一个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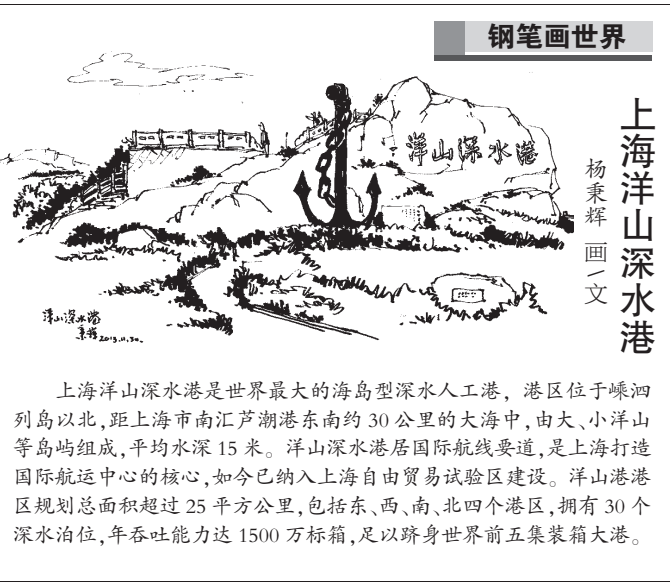
妄的人。我一直就喜欢腼腆的人。我还好想跟人说说,写作这件事,越来越痛了,因为不通。通则不痛,痛则不通。

前几天,跟颜歌在成都参加第七届老书虫国际文学节的对谈活动。名头很有点唬人,其实就是一个外国人开的名叫“老书虫”的酒吧搞的小规模的文学分享活动。每年一届,已经第七届了,难得。老书虫在北京、苏州、成都有三家店,是当地老外文青的根据地。那天对谈的主题是“写作与现实”,习惯也善于在这种场合说话咸淡合适的我,突然有点失控,我说我目前在写作上麻烦大了,写作与现实的关系于我越来越坚硬,也越来越魔幻。我其实没有直接说:我现在很痛,不是锐痛,也不是钝痛,是青紫淤积后的那种跳痛。结束后,颜歌对我说,她很感动。又过了几天,在成都西西弗书店,译林出版社搞的格非老师新书发布会,跟格非老师和赵毅衡老师对谈。互动环节时,有年轻人问如何判断一本书的品质,该我说话时,我脱口而出,好的书就像是捅了一刀。这其实是我希望的,让那种淤积的状态释放开来。

钢笔画世界

上海洋山深水港

杨秉辉画一文



上海洋山深水港是世界最大的海岛型深水人工港,港区位于嵎泗列岛以北,距上海市南汇芦潮港东南约 30 公里的大海中,由大、小洋山等岛屿组成,平均水深 15 米。洋山深水港居国际航线要道,是上海打造国际航运中心的核心,如今已纳入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洋山港港区规划总面积超过 25 平方公里,包括东、西、南、北四个港区,拥有 30 个深水泊位,年吞吐能力达 1500 万标箱,足以跻身世界前五集装箱大港。

总是想得太多

看到不怕热的人在微博里慨叹“还没怎么热,夏天就要过去了”,不禁莞尔。有人报了一堆今夏还没吃到的菜名,然后写道:“啊,我想回家。想来遥远的家乡,最确切可亲的记忆,还是吃的。所谓梁园虽好,诚哉斯言。”于是关于这个夏日记忆的线索,忽然被引到了食物上。

今年夏天居然吃过西瓜了!这种许多人认为缺了简直过不了夏天的水果,一向令我颇费踌躇。每次只能吃一两片,买来也是浪费,而西瓜在我看来是万万不可放冰箱也不能隔夜的。吃之前最好用凉水湃,小时候每次都放在小桶里在井里浸上半天。那时的瓜有瓜味,一刀下去足以让手边的空气陡然一凉,好闻的清气荡漾开来。等到西瓜成了宴席上茶余饭后可有可无的一道点缀,我就很少伸手了。今夏的旅途中,却一再遇见西瓜。

今夏之味

◆ 戴蓉

一次是好友在家殷殷地捧上来,一次是爬山之后的饭桌上,渴和累成了身上蓬蓬燃烧的一团火,想到西瓜也是这样酷热陡峭的山路上挑上来的,忽然收了简慢之心,吃出异样清甜。在火车候车室里也吃了一回,那样汁水淋漓的东西是最不适合当众进食的,只得一边吃一边进行自我心理建设:路上嘛,小事就不必讲究了。

土鸡土鸭一路都在吃,店家无一例外都说是有机的。端上来汤色果然是油亮好看的,姑且相信这是真的吧,对人也常常采取这样偷懒的态度,何况是一道菜。只是汤都一味偏咸,大概是在家总把盐勺里的盐颠了又颠的缘故吧,一旦坐上饭店的桌子,总觉得人家的饭菜重口味,有时甚至咸到割喉。看来我的恣情任意,都落在了虚处,连一碗汤都调得过于清淡。

在路上,没有机会去想夏天应该吃什么这样的问题。遇见什么,就是什么。如果我也来报报今夏那些记忆中的菜名,应该是炖小溪鱼、南瓜花煎蛋、马齿苋、秋葵炒辣椒、箬叶猪爪、笋干烧肉……在山风夜气里,依依地想:这样的神仙日子,还会再有多吗?

都市专栏

周刊 第 365 期